

114 年「志工學苑」志工督導訓練實施計畫

- 一、主旨：為培育志願服務優秀專任志工督導，擴大宣導志願服務理念與做法，俾以強化志工服務知能，提昇志工服務品質，進而締造志願服務新猷，共創志願服務佳績。
- 二、指導及補助單位：衛生福利部
- 三、主辦單位：中華民國志願服務協會、臺中市政府社會局。
- 四、協辦單位：臺北市志願服務協會。
- 五、訓練時間：114 年 11 月 28 日(星期五)，上午 8 時至下午 6 時。
- 六、訓練地點：臺中市政府惠中樓 401 會議室。
(臺中市西屯區臺灣大道三段 99 號)
- 七、訓練內容：共計 8 小時。
 - (一) 志工督導技巧
 - (二) 志工督導心理調適
 - (三) 志工督導的角色與功能
 - (四) 志工督導經驗分享
- 八、參加對象：各機關、公私立機構或團體之專任志工督導。
- 九、報名：
 - (一) 時間：自即日起至本(114)年 11 月 14 日止(逾期概不受理)。
 - (二) 報名網址及相關電子檔請至本會網站 <https://www.vol.org.tw/>—「資源分享」下載。(聯絡電話：02-23917766)。
 - (三) 參加人數：含講座、學員及工作人員共計 60 人，依報名先後順序而定，額滿恕不接受。
- 十、經費來源：專案籌措
- 十一、附則：
 - (一) 凡參加人員全程均無請假或缺席，由本會發給結業證明書及訓練時數認證條。
 - (二) 各參加人員受訓期間之餐費及交通費等均由各參加人員自行負擔。
- 十二、本計畫提經主辦、協辦單位理監事聯席會議審議通過後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

114 年「志工學苑」志工督導訓練課程表

日期 時間 / 內容	114 年 11 月 28 日 (星期五)
8 : 20 8 : 30	始業式
8 : 30 9 : 20	志工督導的角色與功能 (亞洲大學社會工作學系 張兼任教授英陣)
9 : 30 10 : 20	同上
10 : 30 11 : 20	志工督導心理調適 (彰化師範大學輔導與諮商系 曾兼任教授華源)
11 : 30 12 : 20	同上
12 : 20 13 : 20	午餐時間
13 : 20 14 : 10	志工督導技巧 (朝陽科技大學社會工作系 謝副教授儒賢)
14 : 15 15 : 05	同上
15 : 10 15 : 50	志工督導經驗分享 (財團法人天主教曉明社會福利基金會 王主任婉如)
16 : 00 16 : 50	志工督導經驗分享 (財團法人弘道老人福利基金會臺中服務處 張組長晴雲)